

檔 號：

保存年限：

高雄市政府原住民事務委員會 函

地址：830201高雄市光復路2段132號2樓

承辦單位：經濟及土地管理組

承辦人：呂壬豪

電話：07-799-5678分機1734

傳真：07-740-6526

電子信箱：adio7719@kcg.gov.tw

受文者：文藻學校財團法人文藻外語大學(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10月21日

發文字號：高市原民經字第115062034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三 (XC760004240000000_1953900_11506203400_1_ATTACH1.pdf, XC760004240000000_1953900_11506203400_1_ATTACH2.pd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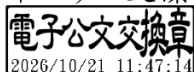
主旨：有關原住民族委員會原訂115年10月29日（星期四）上午10時假本府鳳山行政中心後棟多媒體會議室，召開「115年度原住民保留地政策法令意見交流會議（高雄場次）」，因故更改會議地點於本府鳳山行政中心5樓第一會議室(地址：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號5樓)，敬請撥冗參加，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原住民族委員會115年10月16日原民土字第1150053790號函辦理。
- 二、請桃源區公所、那瑪夏區公所及茂林區公所協助通知轄內原住民保留地土地權利審查委員會委員、村長及部落會議主席有關旨揭地點更改事宜，並於10月23日前回復出席人數統計表。
- 三、檢附旨案會議議程及提案單各1份，倘對原住民保留地政策法令有相關意見，請協助依附表格式填具「提案單」，並於115年10月23日前以函送本會彙整。

正本：高雄市議員高忠德議員服務處、高雄市議員范織欽議員服務處、高雄市議員陳幸富議員服務處、高雄市議員王義雄議員服務處、高雄市桃源區公所、高雄市茂林區公所、高雄市那瑪夏區公所、高雄市桃源區民代表會、高雄市那瑪夏區民代表會、高雄市茂林區民代表會、國立中山大學(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國立高雄師範大學(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國立高雄大學(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國立高雄餐旅大學(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國立高雄科技大學(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義守大學(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實踐大學(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高雄醫學大學(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樹德科技大學(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輔英科技大學(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正修學校財團法人正修科技大學(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台鋼學校財團法人台鋼科技大學(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文藻學校財團法人文藻外語大學(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

副本：



主任委員 洪羽珊

原住民族委員會

115 年度原住民保留地政策法令意見交流會議議程

壹、會議時間：115 年 10 月 29 日(星期四)上午 10 時整

貳、會議地點：高雄市政府鳳山行政中心前棟第一會議室(地址：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 132 號前棟 5 樓)

參、主持人：謝亞杰處長

肆、議程表

時間	議程
09:50-10:00	與會者簽到
10:00-10:10	主席及長官致詞
10:10-10:15	大合照
10:15-10:20	本會施政成果影片
10:20-11:00	本會簡報
11:00-11:10	休息時間
11:10-11:15	原住民族土地政策推動成果影片
11:15-11:45	提案討論
11:45-11:55	臨時動議
11:55-12:00	主席裁示
12:00~	散會

原住民保留地政策法令意見交流會議提案單

提案單位	
案 由	
案情說明	
公所意見	
直轄市、 縣(市)政 府 意 見	
本會業務 單位擬處 意 見	
決 議	

備註：請於 115 年 10 月 26 日前逕復電子檔至 sihhsuan24@cip.gov.tw 信箱，如無提案意見，免回復。